中国内地学生赴港攻读高级文凭课程

澳门及台湾学生赴港攻读硕士、学士(本科)及高级文凭课程

申请须知

申请资料

填妥申请表格所有内容，并提交表格内所提及之相关申请资料。
注：若申请表格所填内容不完整，则会影响申请进程。

申请办法

申请者可於港专「网上报名及缴费系统」，递交入学申请：

www.hkct.edu.hk/uchoice

申请截止

申请截止及最后缴费日期为 **2025 年 7 月 4 日**
提示：整个签证申请手续需时至少六至八个星期，请申请人尽快提交申请资料。

联络方法

香港专业进修学校/港专学院

电话：（852）2926 1222
电邮：enquiry@hkct.edu.hk
网址：www.hkct.edu.hk
地址：香港新界沙田马鞍山鞍诚街 2 号港专赛马会本科校园

2025 年 3 月修订

签证申请须知

1. 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入境事务处规定， 除拥有香港特区居留权或入境权的人士外，任何人士如欲来港就读，均须申领入境签证／进入许可。
2. 非本地学生的学生签证申请必须经由取录申请人的院校（保证人）向入境事务处递交。
3. 获准以学生身份来港的申请人只可入读指定的学校、大学或其它教育机构，以及修读已获入境事务处处长批准的课程。**如申请人中途退学/转学或无故缺席以至被终止学籍，学校将于七个工作天内通知入境事务处。**
4. 申请人一经收到本校发出的取录通知书，请连同**所需文件**及**已缴学费及签证费的银行入款单据原件(如经银行汇款)**一并寄至香港专业进修学校所报读的课程负责人 (信封注明签证申请)。
5. 无论签证申请成功与否，缴交之签证费用一律不予发还。
6. 处理时间 －香港入境事务处在收齐所需档案后，一般需时四至六星期处理来港就读的签证／进入许可的申请。

*** 请注意：　根据香港入境事务处指引，为免妨碍审批申请的工作，请勿自行向入境事务处查询申请的进展情况。申请如有结果，入境事务处会发信通知本校。迟递交的申请将不会被加快处理。**

7. 领取签证 － 香港入境事务处会把入境签证标签发给本校，由校方转交申请人。申请人须将签证标签交到户口所在地的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，申请“往来港澳通行证”及“相关赴港签注”。
8. 有关申请详情可直接到香港入境事务处网站查询。
9. 所需文件：
   - 填妥申请签证／入境许可表格 ID (C)995A，并贴上照片
   - 我校所发出的取录通知信件复印本
   - 内地身份证明文件复印本
   - 户口登记证明文件复印本
   - 学历证明复印本（如证书）
   - 申请人的经济状况证明复印本，例如银行结单、储蓄户口存折、税款收据及薪金证明。香港入境事务处并无设定最低存款金额，而根据以往申请案例，申请人的存款额须证明可足够支付在港一年的学费及生活费或以上，以香港入境事务处批核为实。
   - 如存款在申请人父（母）名下，父（母）需亲自写一份授权书表示愿意支付其子（女）在港就读期间的学费及生活费用。
   - 申请人签证费用約港币 350 元（包括签证费及邮资），付款**可经网上付费** (https://hkct.edu.hk/uchoice)或银行汇款(汇款手续费需自付)：

     银行名称 ： 东亚银行

香港专业进修学校	港专学院
户口号码：015-191-40022381	户口号码：015-191-68000973
户口名称：香港专业进修学校	户口名称：港专学院有限公司

2025 年 6 月修订

10. 任何前往香港就读之未满 18 岁学生（以递交学生签证申请表时间为准），需按入境处要求，向校方提交监护人授权同意书。
11. 申请人于申请前，请仔细阅读入境事务处所提供之「来港就读入境指南」。

申请流程

于港专「网上报名及缴费系统」报读课程

学校会联络申请者提供申请所需资料后，将安排申请者面试或网路视频。

等待学校发放取录/未取录通知

获取录者须交纳第一学期学费及签证申请费用。

获取录者亦须立时提交入境签证申请所需一切资料。

收到资料及费用后， 学校将资料提交至香港入境事务处审批。

需 6-8 周

收到签证后尽快寄予申请者办理其余手续。

2025 年 6 月修订